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水利医院的项目名称：医疗设备购置钬激光治疗机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钬激光治疗机采购项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**制造商**为爱科凯能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286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74.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3年10月8日



说明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